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6000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6000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的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6000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

项目概要：项目场址位于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感王镇东感王村。项目预计投资33000万元，占地84030m^2，建屠宰加工车间、羽毛粉车间、锅炉房等，年屠宰6000万只肉鸡。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玲玲　　电话：15940594920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沈阳中科生态环评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电话：13889122806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您对该项目所在区域目前环境状况是否满意，主要存在哪方面的问题；您认为该项目建设是否有利于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您认为该项目建设对当地居民生活会带来什么影响；您认为该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存在哪方面的不利影响；您对该项目建设在环保方面最关注的问题；您是否赞同该项目选址和建设；您对该项目建设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164797591@qq.com或者其他方式提交书面意见（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_____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6000 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table>
<tr><td colspan="2">二、本页为公众信息</td></tr>
<tr><td colspan="2">（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td></tr>
<tr><td>姓 名</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td></tr>
<tr><td>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td><td></td></tr>
<tr><td>经常居住地址</td><td>省市县（区、市）乡（镇、街道）村（居委会）村民组（小区）</td></tr>
<tr><td>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td><td>（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td></tr>
<tr><td colspan="2">（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td></tr>
<tr><td>单位名称</td><td></td></tr>
<tr><td>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r>
<tr><td>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td><td></td></tr>
<tr><td>地 址</td><td>省市县（区、市）乡（镇、街道）路号</td></tr>
<tr><td colspan="2">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td></tr>
</table>